

營建工程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外界捐贈及自辦獎學金一覽表

項目	捐 贈 單 位	每名金額	名額	資格限制	應備資料
博士生 碩士生 大學部	營建系清寒與急難 救助獎學金	18,000	5	營建系學生，凡家境清寒或有急難救助需求者均可申請，並經審核通過後核發。	1、申請書 2、推薦書 3、以下證明擇一檢附： (A)政府核發之中低、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B)單親家庭須檢附戶籍謄本影本 (C)弱勢家庭或急難救助者之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4、前一學期成績單 5、個人自傳乙份(強調境遇與需求)
博士生 碩士生	福住建設公司	12,000	2	供本系碩、博士班一年級全時間研究生申請	成績單
	營建系獎學金	12,000	18		
碩士生	中興工程顧問社 (備註一)	30,000	1	限「管理組」碩士班一年級全時間且成績優異之學生	成績單
碩士生	本校全時計畫獎學金(備註二、備註三)	每月 6,000 為期一年 (109.3~110.2)	本校 大學部 提前畢業者 若干	1. 本校大學部成績優良，提前畢業進入本系就讀之全時間碩士生。 2. 支領各項獎助學金及研究計畫工作費總額每月不超過新台幣 28000 元。 3. 獲獎同學應參與指導教授之研究，並擔任系上課程助理或系所指定之工作。	1. 全時獎學金申請書。 2. 提前入學證明文件。 3. 入學考試成績單。 4. 大學修業成績單。

備註：

一、獲財團法人中興工程顧問社優秀學生獎學金同學需出席參加該顧問社舉行之頒獎典禮暨座談會，並提交畢業論文乙冊供中興工程顧問社參考。

二、凡申請全時獎學金之研究生皆應參與指導教授之研究及系所指定學習項目。

三、除全時獎學金為每月發給外，其餘獎學金均領一次。